

招标公告

工 程 编 号：4403912014002501

工 程 名 称：前海法治大厦项目方案设计

工 程 地 点：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公 告 时 间：2014 年 08 月 07 日 09:00 时 至 2014 年 08 月 18 日 17:00 时

受 理 投 标 报 名 时 间：2014 年 08 月 07 日 09:00 时 至 2014 年 08 月 18 日 17:00 时

招 标 方 式：公开招标

评 标 方 法：记名投票法

定 标 方 法：票决定标法

招 标 部 分 估 价：391.0900 万元

招 标 内 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前海法治大厦项目方案设计及方案深化设计（总平面、建筑专业）、施工图设计配合及施工配合等。

招 标 范 围：包括但不限于：

建筑设计（方案设计 施工现场服务）

其他：方案深化设计（总平面、建筑专业）、施工图设计配合

主要投标成果要求： 模型 展板 演示文件

投 标 周 期：45 自然日

投 标 补 偿：本次招标设方案征集费：

1. 无论是否进入定标程序，资格预审未入围的申请人均不给予方案征集费。

2. 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或作废标处理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为无效成果文件，招标人不给予方案征集费。

3. 评标委员会推荐 3 名投标人（无排序）进入定标程序，定标委员会对该 3 名投标人进行票决排序：定标时排序第一名的为中标人，将被授予合同，无方案征集费；第二名如为通过资格预审的合格投标人，给予方案征集费 50 万元，第三名如为通过资格预审的合格投标人，给予方案征集费 40 万元。

4. 未进入定标程序的合格投标人：前 4 名投标人中，通过资格预审的合格投标人各给予方案征集费 20 万元。

投 标 保 证 金：0.000000 万元

项 目 概 况：本项目用地面积约 8141m²；总建筑面积约 33748m²，其中计容建筑面积约 25748m²；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26752 万元。

招 标 人：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张华莹

联 系 电 话：0755-36668984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深圳市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江玉涛

联 系 电 话：0755-33000098

有意参加的单位，可前往

<http://www.szjsjy.com.cn/BusinessInfo/JYXXDetails.aspx?flag=SGGC&gcbh=4403912014002501&close=true> 下载相关资料。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预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联合体投标人，双方均需提前办理企业登记。）

提交资格预审文件截止时间：2014年08月18日17:00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的条件：

企业资质要求：其他资质要求：无。

项目负责人资格：无

业绩要求：项目负责人至少主持过1项境内外相关公共建筑项目（单项建筑面积 ≥ 2 万 m^2 ）建筑设计的工作经验。（需有证明材料，如设计合同等）。

其他：1. 为了广泛征集富有特色的设计方案，全球的设计机构均可报名，资质不限。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3家。不接受个人投标报名。接受资格预审未入围的申请人继续参与概念性方案设计投标，但在本次招标中不享受任何方案征集费。

2. 在招投标活动中因串通投标被暂停投标资格期间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申请人不被接受。

投标申请人需提供的报名资料：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详见资格预审文件）。

各投标申请人必须保证此次递交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如有弄虚作假现象，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报名资格。投标报名资料概不退还。

投标报名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一楼“勘察设计”窗口。

各投标申请人必须保证此次递交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如有弄虚作假现象，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报名资格。投标报名资料概不退还。

递交资格预审文件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一楼15号窗口。

咨询电话：83787180